

# 新竹市北區載熙國小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後照顧服務招生簡章

- 一、目標：為協助家長解決子女照顧問題，安排適當課後活動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。
- 二、依據：
  - (一)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第三十二條訂定之。
  - (二) 新竹市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。
- 三、實施原則：
  - (一) 課後照顧活動以學生自由參加為原則。
  - (二) 課後照顧活動配合學校原定之作息時間以不妨礙正常教學為原則。
  - (三) 由得標廠商主辦，並由符合資格之教師擔任課後照顧工作。
- 四、主要活動內容：
  - (一) 家庭作業寫作指導 (二) 生活照顧 (三) 團康活動 (四) 藝文活動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 (以同年段編班，每班人數以十五人為原則，至多不超過二十五人，如該年段未達編班人數將採跨年段混合編班)。
- 六、補助對象：1. 低收入戶學生 2. 身心障礙學生 3. 原住民學生。
- 七、活動期程：112 年 8 月 30 日起(開學日)至學期末，共約 4 個月。  
活動時間：放學後至下午六時二十分(有需求者可至下午七時)。
- 八、費用：採月繳方式(開學後再繳費，依該班人數多寡收費約 2200 元至 3000 元)

編號	年級	時間	備註(上課日若有異動將另行通知)
1	一、二	星期一、二、三、五 下午 12:50~18:20 週四 15:50~18:20	若有需求，學生最多可待至七點。
2	三、四	星期一、二、四 下午 15:50~18:20 週三、五 12:50~18:20	
3	五、六	星期一、二、四、五 下午 15:50~18:20 週三 12:50~18:20	

- 九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8月4日止，填妥報名表繳交至警衛室；當低中高各年段報名人數超過招收名額時，將依下列順序予以錄取：

資格	積分	序位	證明文件
父母或監護人為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7分	1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書
父母或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	6分	2	身心障礙手冊證明(手冊)
特殊境遇婦女之適齡子女	5分	3	特殊境遇婦女核定公文
父母皆歿	4分	4	戶籍謄本或死亡證明
單親家庭	3分	5	戶籍謄本
家境清寒或隔代教養家庭	2分	6	家境清寒證明書及導師證明
雙薪家庭	1分	7	父母或監護人在職證明

- 具備上列一至七項加總積分越高者為優先，若積分相同時，序位越前面者先；積分與序位皆相同時則於112年8月9日上午10時進行抽籤作業。

.....

**新竹市北區載熙國小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課後照顧服務報名表**

班 級	學生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
年 班		住宅： 行動：	開學後再通知繳費，如有疑問請撥 輔導處電話 鄧拔銓老師 5316675 轉分機 162
自費生 補助生	補助類別：	請於報名時提出補助證明 文件	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此表請繳交至警衛室